

华融·丰汇租赁信托贷款集合资金信托计划推介书(第一期)

一、信托计划概况

- 1、受托机构：**华融国际信托有限责任公司
- 2、产品类型：**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 3、信托规模：**人民币 5 亿元，本期发行规模不超过 5 亿元，以实际募集金额为准
- 4、信托期限：**每期均为 12 个月
- 5、投资门槛：**人民币 100 万元，并按 10 万元的整数倍增加
- 6、预计投资收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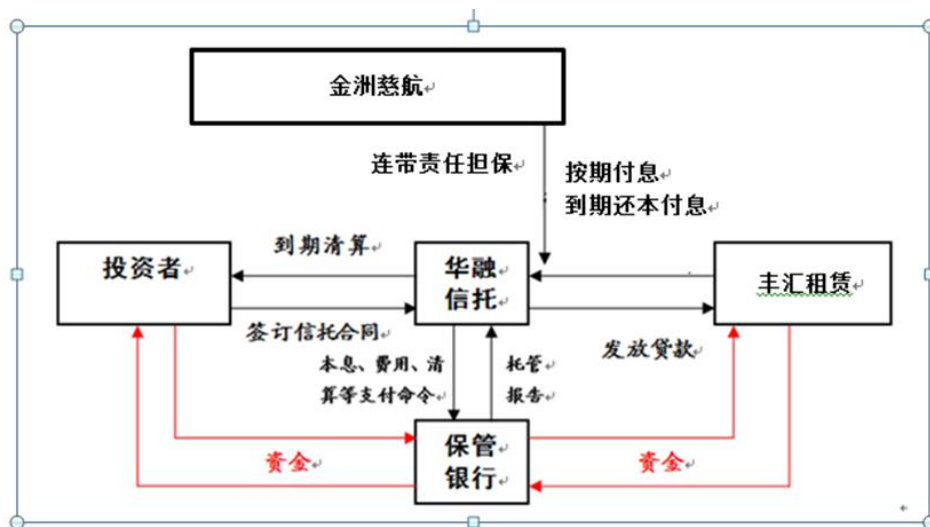
A 类信托受益权：预定期限为自本期募集完成之日起满 12 个月，规模 50,000 万元，包括：

A1 类，100 万元≤认购金额<300 万元，投资者预期年化收益率【6.8】%；

A2 类，300 万元≤认购金额<800 万元，投资者预期年化收益率【7】%；

A3 类，认购金额≥800 万元，投资者预期年化收益率【7.2】%；

A4 类，定向合格投资者发行。
- 7、收益分配：**自每期募集完成之日起每满半年分配收益，到期返还本金和相应收益。
- 8、推介期：**2017 年 10 月 30 日—11 月 30 日（根据推介情况，受托人可提前或延后该推介期）。
- 9、资金运用：**信托资金用于向丰汇租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丰汇租赁”）发放信托贷款。
- 10、还款来源：**丰汇租赁经营收入
- 11、交易结构与交易步骤：**



二、信托计划主要特点及风险控制措施

● 理财收益高，流动性强

本信托计划产品投资者预期收益高于市场平均水平，投资期限短，能满足投资者流动性偏好，并能有效防范企业经营风险。

● 借款人综合实力强，行业排名领先，主体信用评级 AA，融资渠道多样

借款人丰汇租赁注册资本金规模在全国内资租赁公司中位列第五，在北京地区位居第一。该公司于 2013-2016 年连续四年被评为“北京市租赁业十强企业”，2016 年排名“北京市租赁业十强企业”之首，入选“北京市重点总部企业名录” 综合实力强。

丰汇租赁已于 2015 年 11 月发行了 4.00 亿元公司债，2016 年 8 月发行了 1.50 亿美元的美元债，成为民营租赁企业发行海外债首例；截至目前已经发行八期 ABS 产品，公开市场融资产品运行稳定，市场认可度高，资信状况优良。丰汇租赁在中国债券市场主体信用评级为 AA，亦是第一家获国际评级的内资租赁公司，穆迪评级为 B2。

● 担保人综合实力雄厚，为深圳主板上市公司，具有较强的实力和较高的社会声誉

担保人金洲慈航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金洲慈航”，股票代码 000587），是一家集黄金珠宝产业链的深圳主板上市公司，产销规模位列国内黄金珠宝业前三甲。累计获得 460 余项国家专利授权。荣获中国黄金协会副会长单位、中国珠宝玉石首饰行业协会常务理事单位、《财富》杂志(2016 年中文版) “中国 500 强上市企业榜单”。截至 2016 年末，金洲慈航总资产 342.45 亿元，净资产 92.43 亿元；2016 年度，金洲慈航实现营业收入 105.64 亿元，净利润 11.26 亿元。金洲慈航于 2017 年 4 月 5 日发行规模 5.20 亿元的公司债，主体评级、债券评级均为 AA。

● 风控措施完备

1、上市公司金洲慈航承担无限连带责任担保。

2、丰汇租赁及金洲慈航承诺，资金用途用于丰汇租赁投放的政信类回租项目；医疗、新能源、体育大健康、教育，且须投资于实业，不得用于固定资产、股权等投资及其他国家禁止生产、经营的领域和用途等。

三、借款人情况介绍

丰汇租赁成立于 2009 年，注册地在北京，注册资本金人民币 40 亿元，是一家经国家税务总局和商务部联合审批设立的内资融资租赁公司。根据注册资本金规模排名，丰汇租赁在全国内资租赁公司中位列第五，在北京地区位居第一。是北京市“重点总部企业”，在中国债券市场主体信用评级为 AA，亦是第一家获国际评级的内资租赁公司。公司以融资

租赁业务为核心，为客户提供专业综合性的金融服务，截止目前，公司管理资产规模已达 200 亿元。控股股东为金洲慈航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代码 000587.SZ）。公司客户涉及行业领域广泛，包括高端智能装备、医疗设备、交通运输、节能环保、政府民生、及公共事业建设、能源科技等领域；从地域范围来看，公司业务范围已覆盖全中国多达 30 个省份、自治区与直辖市。主要客户包括政府、国企、上市公司、大型民营企业和优质的中小型企业，同时与多方金融机构开展了合作。截止 2017 年 6 月，丰汇租赁总资产 254.48 亿元，所有者权益（含少数股东权益）合计为 45.95 亿元；2016 年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23.69 亿元，净利润 9.04 亿元。

四、受托人情况介绍

华融国际信托有限责任公司是一家实力雄厚的非银行金融机构，是中国华融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在重组新疆国际信托投资有限责任公司基础上于 2008 年 5 月 19 日设立，注册资本金 23.69 亿元。借助其控股股东中国华融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的网络优势及客户资源，秉持依法稳健的经营理念和完善的风险管控体系，华融信托业务经营已扩展至全国。自重组以来，华融信托盈利指标优势明显，信托业务开展情况与其他信托公司相比也成效显著，经济效益与盈利能力均名列前茅。

五、信托产品的认购及相关服务

1、信托理财产品查询

投资者可以通过以下方式获得更为详细的产品信息：

致电华融信托理财热线：**400-610-9969（全国）**

登录华融信托网站：**www.huarongtrust.com.cn**

2、信托产品购买

第一步：客户电话预约信托理财产品。预约产品遵循“**金额优先、时间优先、额满即止**”的原则。

第二步：客户在收到华融信托缴款通知后，将产品购买资金划至该项目的信托专户。

账户名称： 华融国际信托有限责任公司

开户行： 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营业部

第三 账 号： 10250000001488126

步：

前 往

华 融

信托办公地点（北京市西城区太平桥大街丰盛胡同 28 号太平洋保险大厦 A 座 7 层/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 33 号通泰大厦 B、C 座 12 层）办理产品签约手续。办理签约手续时，投资人需持以下有效证件：

(1) 投资人为自然人的，需持投资人的有效身份证件（居民身份证、军官证、士兵证、护照、公安机关证明等）。

(2) 投资人为机构的，需持营业执照副本、组织机构代码证副本、税务登记证（原件和加盖公章的复印件）、授权委托书、代理人身份证和法定代表人身份证。

委托人应仔细阅读信托文件，认真填写《资金信托合同》应填事项，保证所填内容真实、准确，并签署《资金信托合同》、《风险申明书》。

投资人需明确信托收益划付账户，该账户在本信托财产最终分配前不得变更、取消。受益人为自然人的，需办理银行卡或提供卡号/账号作为信托收益划付账户；受益人为机构的，需提供受益人的开户银行和银行账号。

3、产品信息披露

本信托计划成立时，投资人可以通过华融信托网站（www.huarongtrust.com.cn）或与销售人员沟通的其它途径及时了解到产品成立信息。

本信托计划实施期间，华融信托将按季度制作《信托项目季度管理报告》，信托计划成立日起每季度结束后 20 个工作日内在公司网站或其他有效途径进行披露。

4、项目联系人

每一信托产品设有专门的产品经理，您可随时了解产品情况。

信托理财热线：400-610-9969（全国）

风险提示：

信托公司管理信托财产应恪尽职守，履行诚实、信用、谨慎、有效管理的义务。信托公司根据信托计划文件约定管理信托财产所产生的风险，由信托财产承担。信托公司因违背信托计划文件、处理信托事务不当而造成信托财产损失的，由信托公司以固有财产赔偿；不足赔偿时，由投资者自担。请投资者充分认识投资风险，谨慎投资。

声明：本推介书仅为信托计划的简要说明，不作为任何法律文件，亦不构成任何要约或承诺，具体内容以信托计划说明书和信托合同为准。投资者在加入本信托计划前应仔细阅读信托计划说明书和信托合同。